



洛阳市偃师区水利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由洛阳市偃师区水利局结合本单位各科室、二级机构政府信息公开年度工作情况编制而成。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它需要报告的事项等。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一、总体情况

（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一是加强主动公开。区水利局按照新修订的《条例》要求，进一步加大信息公开力度，扩大主动公开范围，形成了主动公开的浓厚氛围。从主动公开总量来看，2022 年，区水利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48 条，主要途径为网站，实现了应公开尽公开。二是舆情回应情况。根据区委网信办交办的网络舆情提示函，及时组织相关科室进行调查，向广大受众解疑释惑。2022 年，共回复网络舆情 9 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区水利局暂无依申请公开情况。

（三）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管理情况。

一是加强资源规范化管理。对于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和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等内容，围绕公开什么、由谁公开、在哪公开、如何公开等内容，区水利局根据区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科要求完成各项政务公开的标准管理，并依据法律法规和本部门本系统职责变化情况，做好标准指引调整完善工作。同时，规范政务公开工作流程，构建了发布、解读、回应有序衔接的政务公开工作格局，优化了政务公开工作流程，推动政务公开与其他业务工作融合发展。二是提高信息编写能力和质量。区水利局明确 1—2 名工作人员，具体负责本单位的信息公开及政府信息编写工作，积极参加区政府办公室组织召开的各类培训，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区水利局通过偃师区人民政府网站的水利局版块进行政府信息公开。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

区水利局暂无该方面的内容。

（六）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实施信息公开工作考核、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结果情况。

区水利局暂无该方面的内容。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333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度办 理结 果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 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 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 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 年，区水利局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政府信息

公开内容有待提升。2023年，区水利局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与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决策部署和《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按照省、洛阳市、偃师区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总要求，立足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着力解决实际问题，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主要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抓好队伍、健全机制。充分利用机构改革契机，统筹全局各科室、二级机构政府信息公开机构建设，配齐配强人员，加强队伍建设。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54号）要求，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制度，规范公开内容，重点抓好公开形式、公开实效，建立健全政务信息公开责任追究制度，政务信息公开情况统计报告制度，编制完成我局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推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朝规范化、制度化方向发展。

（二）加大力度、突出重点。进一步加大公开力度，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严格按照《条例》要求，公开在履行行政管理职责过程中所制作或保存的应当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严格履行保密审查程序，做到应公开尽公开。积极回应社会公众关注的难点热点问题，继续做好舆情回应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规定，2022 年我单位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